

十一、本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综合行政执法队)的(均安镇畅兴工业园区周边道路安全设施提升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均安镇畅兴工业园区周边道路安全设施提升项目),属于(建筑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70 人,营业收入为 9262.06 万元,资产总额为 4750.20 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_ 人,营业收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28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报告文号：佛瑞审字（2025）第 061 号

委托单位名称：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被审计单位名称：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5年4月15日

事务所名称：佛山市瑞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签名注册会计师：陈晓明

蔡晓璇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佛山市瑞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757-83316896

通讯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 18 号一座 1303 室、1304 室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审计报告目录

- 1、 审计报告
- 2、 资产负债表
- 3、 利润表
- 4、 现金流量表
- 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6、 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报告

佛瑞审字（2025）第061号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信达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皓信达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审计过程中，我们未能对公司账面应收账款等往来款项实施询证程序就该项目的账面价值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而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项目的账面价值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皓信达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皓信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皓信达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皓信达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751 WFARR40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皓信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皓信达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佛山市瑞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蔡晓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晓明



2025年4月15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762,832.83	7,677,701.33	短期借款	31	2,300,534.72	2,300,534.72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12,236,069.55	4,203,025.31
应收账款	4	22,085,983.60	20,915,217.68	预收账款	34	413,646.12	1,563,970.57
预付账款	5	4,417,465.35	4,166,213.67	应付职工薪酬	35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344,782.02	379,054.79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843,829.27	1,500,943.21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10,708,749.23	9,340,587.37	其他应付款	39	248,462.53	474,382.33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5,543,494.94	8,920,967.72
库存商品	12						
周转材料	13			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14	673,905.89	1,668,360.57	长期借款	42		
流动资产合计	15	45,492,746.17	45,269,024.41	长期应付款	43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44		
长期债券投资	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股权投资	1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固定资产原价	18	5,758,203.92	6,028,503.92	负债合计	47	15,543,494.94	8,920,967.72
减:累计折旧	19	3,748,934.53	3,781,465.9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2,009,269.39	2,247,038.01				
在建工程	21			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30,310,000.00	37,550,0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资本公积	49		
无形资产	25			盈余公积	50		
开发支出	26			未分配利润	51	1,648,520.62	1,045,094.70
长期待摊费用	27			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合计	52	31,958,520.62	38,595,09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2,009,269.39	2,247,038.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47,502,015.56	47,516,062.42
资产总计	30	47,502,015.56	47,516,062.4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月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琴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小企02表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92,620,686.15	111,984,291.17
减: 营业成本	2	80,247,068.09	97,417,399.14
税金及附加	3	201,978.87	248,976.79
其中: 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54,586.57	78,152.2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31,673.08	36,845.85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39,112.14	55,823.00
销售费用	11	97,905.41	361,234.95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1,092,611.47	12,964,505.20
其中: 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110,001.38	116,079.20
研究费用	17	4,827,211.77	4,956,397.13
财务费用	18	2,798.58	30,664.27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3,213.97	16,493.6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978,323.73	961,510.82
加: 营业外收入	22	227,344.58	64,572.09
其中: 政府补助	23	3,693.51	12,641.56
减: 营业外支出	24	520,815.01	390,135.88
其中: 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684,853.30	635,947.03
减: 所得税费用	31	45,664.85	35,767.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639,188.45	600,179.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同岑

何巧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会小企03表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98,313,932.08	119,361,075.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84,962.55	779,682.40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74,502,408.52	108,353,944.18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9,016,920.75	5,147,231.49
支付的税费	5	1,983,079.31	2,551,307.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9,890,227.70	6,017,226.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3,306,258.35	-1,928,95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290,700.0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401,827.43	2,560,586.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111,127.43	-2,560,586.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4,11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2,500,00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37,500.00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4,110,000.00	-2,537,500.00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914,869.08	-7,027,038.00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7,677,701.91	14,704,739.91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6,762,832.83	7,677,701.9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同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卫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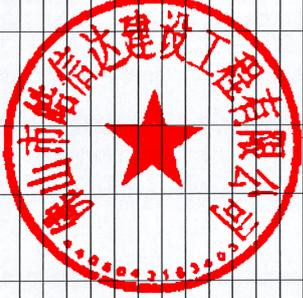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550,000.00						1,045,094.70	38,595,09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7,550,000.00						1,045,094.70	38,595,094.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40,000.00						603,425.92	-6,636,574.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39,188.45	639,188.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40,000.00							-7,2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24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310,000.00						1,648,520.62	31,958,520.62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卫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同芬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编制单位: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2023年度)

单位: 元

项 目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7,550,000.00									375,663.16	37,925,663.1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7,550,000.00									375,663.16	37,925,663.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69,431.54	669,431.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0,179.20	600,179.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252.34	69,252.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9,252.34	69,252.3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7,550,000.00									1,045,094.70	38,595,094.7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月琴

何月琴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简介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皓信达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梁健堂、吴永基出资组建,于2014年3月26日成立,取得91440604095635678J号营业执照,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港口路11号七座五层501(住所申报),注册资本RMB5,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梁健堂。

根据皓信达公司2024年3月28日《股东会决议》,皓信达公司全部股东一致同意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来认缴5000万元减少到认缴3268万元。其中,股东梁健堂减资866万元;股东吴永基减资866万元。该减资事项已向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变更,并于2024年10月17日取得《登记通知书》。

根据皓信达公司2024年10月24日《股东会决议》,皓信达公司全部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由原来认缴3268万元增加到认缴5000万元。其中,股东梁健堂以货币方式增资411万元,于2029年6月30日前缴足;股东吴永基以货币方式增资411万元,于2029年6月30日前缴足。该减资事项已向佛山市禅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变更,并于2024年10月25日取得《登记通知书》。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土石方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危险性体育运动);水污染治理;建筑物清洁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平面设计;广告制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白蚁防治服务;城乡市容管理;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11年10月18日公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3. 记账本位币及外币折算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4.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的确认标准：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债务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款项。

坏账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坏账于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

5.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核算。

存货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6.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期限	折旧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00%至5.00%	4.75%至4.85%
机器设备	4年至10年	5.00%	9.50%至23.75%
运输设备	4年至5年	5.00%	19.00%至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年至10年	5.00%	9.50%至31.67%
电子设备	5年	5.00%	19.00%

7.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属于购建固定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直接计入固定资产购建成本；筹建期间发生的不属于固定资产购建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先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并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月的损益；除此以外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8. 收入的确认

(1) 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

- A. 销售商品采用托收承付方式的，在办妥托收手续时确认收入。
- B. 销售商品采取预收款方式的，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
- C. 销售商品采用分期收款方式的，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确认收入。
- D. 销售商品需要安装和检验的，在购买方接受商品以及安装和检验完毕时确认收入。安装程序比较简单的，可在发出商品时确认收入。
- E. 销售商品采用支付手续费方式委托代销的，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收入。
- F. 销售商品以旧换新的，销售的商品作为商品销售处理，回收的商品作为购进商品处理。
- G. 采取产品分成方式取得的收入，在分得产品之日按照产品的市场价格或评估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其提供劳务交易完成且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为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应当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年度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本年度的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估计的提供劳务成本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营业成本后的金额，结转本年度营业成本。

9. 税项

税 项	税率或征收率	备 注
增值税	3%、9%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教育费附加	3.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地方教育附加	2.0%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企业所得税	25.0%	按应纳税所得额

10. 利润分配

本年盈利，但未进行利润分配。

本年盈利，但未进行利润分配，留存未分配利润。

五、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年末余额6,762,832.83元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1) 现金			27,632.08			54,981.69
人民币	0.00		27,632.08	0.00		54,981.69
(2) 银行存款			6,735,200.75			3,532,720.22
人民币	0.00		6,735,200.75	0.00		3,532,720.22
(3) 其他货币资金			0.00			4,090,000.00
人民币	0.00		0.00	0.00		4,090,000.00
合 计			6,762,832.83			7,677,701.91

2.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22,085,983.60元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16,056,509.73	72.70%	0.00		19,060,255.69	91.13%		
1-2年	4,191,113.08	18.98%	0.00		355,961.99	1.70%		
2-3年	339,360.79	1.54%	0.00		1,499,000.00	7.17%		
3年以上	1,499,000.00	6.79%	0.00		0.00			
合 计	22,085,983.60	100.00%	0.00	0.0%	20,915,217.68	100.00%	0.00	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城建和水务办公室	5,382,252.86	0.00	
2)	上海建工五建集团有限公司	4,050,380.00	1,100,380.00	
3)	广东光中盛集团有限公司	1,499,000.00	1,499,000.00	
4)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1,426,007.85	1,576,007.85	
5)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1,233,530.13	916,565.71	



6)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众涌股份合作经济社	1,180,242.04	200,000.00	
7)	佛山市晋投建公用建设有限公司	989,703.37	1,350,115.29	
8)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道土地发展中心	622,943.49	699,952.31	
9)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542,424.06	4,266,844.60	
10)	连达(中山)科技有限公司	465,650.30	0.00	

3. 预付款项

年末余额4,417,445.35元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4,417,445.35	100.00%	0.00	0.00%	3,175,396.09	76.22%		
1-2年	0.00				990,817.58	23.78%		
合 计	4,417,445.35	100.00%	0.00	0.00%	4,166,213.67	100.00%	0.00	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广东禾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58,861.44	0.00	
2)	佛山市顺德区路桥养护有限公司	420,000.00	0.00	
3)	佛山市南海微联信电气经营部	407,230.00	301,180.00	
4)	佛山市南海君子亭建材经营部	406,550.00	0.00	
5)	佛山市汉唐智慧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103,131.80	
6)	广东冠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94,295.00	0.00	
7)	广东广致混凝土有限公司	150,000.00	0.00	
8)	佛山市亿合鼎盛智能门窗有限公司	111,198.00	0.00	
9)	蔡水龙	98,100.00	0.00	
10)	佛山市顺德区邦盛昌家居用品商行	80,000.00	0.00	

4. 其他应收款

年末余额843,829.27元

(1)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499,020.62	59.14%	0.00		564,365.05	37.60%		
1-2年	150,000.00	17.78%	0.00		356,911.01	23.78%		
2-3年	194,808.65	23.09%	0.00		579,667.15	38.62%		
合 计	843,829.27	100.00%	0.00	0.0%	1,500,943.21	100.00%	0.00	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佛山市顺德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00,000.00	0.00	
2)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伦教街三洲股份合作经济社	150,000.00	150,000.00	
3)	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4)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分公司	50,000.00	40,000.00	
5)	佛山市禅城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张槎分中心	40,000.00	0.00	
6)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南庄村民委员会	38,808.65	38,808.65	
7)	预支工资	20,000.00	0.00	
8)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禅城区分公司	10,000.00	10,000.00	
9)	佛山复星禅诚医院有限公司	10,000.00	0.00	
10)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下滘村永瑞股份经济合作社	10,000.00	0.00	

5. 存货

年末余额10,708,749.23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原材料	10,708,749.23	9,311,878.52	
2)	工程施工	0.00	28,708.85	
合计		10,708,749.23	9,340,587.37	

6.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673,905.8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待认证进项税额	672,774.18	1,668,360.57	
2)	预交税费	1,131.71	0.00	
合计		673,905.89	1,668,360.57	

7. 固定资产

年末余额2,009,269.39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6,028,503.92	401,827.43	672,127.43	5,758,203.9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3,992,286.28	0.00	0.00	3,992,286.28
运输设备	1,491,959.52	366,920.35	672,127.43	1,186,752.44
办公设备及其他	544,258.12	34,907.08	0.00	579,165.20
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2) 累计折旧	3,781,465.91	605,989.68	638,521.06	3,748,934.53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机器设备	2,434,898.10	263,223.60	0.00	2,698,121.70
运输设备	938,815.47	309,380.28	638,521.06	609,674.69
办公设备及其他	407,752.34	33,385.80	0.00	441,138.14
电子设备	0.00	0.00	0.00	0.00
(3) 固定资产净值	2,247,038.01	-204,162.25	33,606.37	2,009,269.39



8. 短期借款

年末余额2,300,534.72元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短期借款	2,300,534.72	2,300,534.72	
	合计	2,300,534.72	2,300,534.72	

9. 应付账款

年末余额12,236,069.55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11,391,069.96	93.09%	3,219,822.38	76.61%
1-2年	636,116.77	5.22%	983,202.93	23.39%
2-3年	208,943.83	1.69%		
合计	12,236,069.55	100.00%	4,203,025.31	10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深圳市勤昇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73,109.80	0.00	
2)	广东恒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34,143.00	0.00	
3)	广东锦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71,015.00	0.00	
4)	深圳市裕隆昇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965,400.00	0.00	
5)	广东锦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44,343.52	0.00	
6)	佛山市中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85,349.95	785,349.95	
7)	广东新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23,143.00	0.00	
8)	广东钰泓建材有限公司	510,850.24	0.00	
9)	佛山九基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454,300.00	0.00	
10)	广东盛粤建设有限公司	410,979.20	165,084.16	

10. 预收款项

年末余额413,646.12元

(1) 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413,646.12	100.00%	1,563,970.57	100.00%
合计	413,646.12	100.00%	1,563,970.57	10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佛山市宏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5,935.57	0.00	
2)	佛山市顺德区震德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179,850.00	0.00	
3)	中国共产党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委员会	35,805.90	0.00	
4)	佛山市公安局顺德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2,054.65	0.00	
5)	佛山市禅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0.00	654,848.70	



6)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红岗第一幼儿园	0.00	13.17	
7)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0.00	909,108.70	

11. 应付职工薪酬

年末余额0.00元

(1) 应付工资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职工工资	0.00	8,380,447.42	8,380,447.42	0.00
(2)	职工福利费	0.00	59,933.18	59,933.18	0.00
(3)	社会保险费	0.00	644,776.64	644,776.64	0.00
(4)	职工教育经费	0.00	200.00	200.00	0.00
	合计	0.00	9,085,357.24	9,085,357.24	0.00

12. 应交税费

年末余额344,782.02元

(1) 应交税金

序号	主要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增值税	334,668.77	1,603,385.27	1,670,186.31	267,267.73
(2)	环境保护税	7,085.65	71,315.04	46,766.76	31,633.93
(3)	应交企业所得税	8,368.28	58,996.17	53,115.06	14,249.39
(4)	应交印花税	9,487.95	30,081.40	27,229.42	12,339.93
(5)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92.41	55,246.73	58,285.99	8,653.15
(6)	应交个人所得税	0.00	68,851.49	64,394.42	4,457.07
(7)	应交教育费附加	5,011.04	23,750.21	25,052.76	3,708.49
(8)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3,340.69	15,833.48	16,701.84	2,472.33
(9)	应交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00	44,793.16	44,793.16	0.00

13. 其他应付款

年末余额248,462.53元

(1) 账龄分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年以下	248,462.53	100.00%	474,382.33	100.00%
合 计	248,462.53	100.00%	474,382.33	100.00%

(2) 主要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 注
1)	代收保险赔款	91,002.00	0.00	
2)	吴永基	80,000.00	0.00	
3)	梁键堂	31,000.00	0.00	
4)	代收生育津贴	21,330.71	0.00	
5)	佛山市宏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058.83	474,382.33	
6)	广东海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	0.00	
7)	广东腾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70.99	0.00	



(3) 关联方账款

序号	主要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1)	吴永基	80,000.00	0.00	
2)	梁健堂	31,000.00	0.00	

14. 实收资本或股本

年末余额30,310,000.00元

序号	投资方	应缴注册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 资本	期末实缴注册 资本折人民币	占应缴 比例
(1)	梁健堂	RMB25,000,000.00	RMB16,340,000.00	16,340,000.00	65.36%
(2)	吴永基	RMB25,000,000.00	RMB3,970,000.00	13,970,000.00	55.88%
	合计	RMB50,000,000.00	RMB30,310,000.00	30,310,000.00	61.0%

本年度实收资本增加187万元，系对以前年度错账进行调整；实收资本减少911万元，其中：因2024年10月减资退回梁健堂实缴出资款411万元，剩余500万元系对以前年度错账进行调整。本年度实收资本的增加、减少未经验资验证，本次审计以账面数列示。

15. 未分配利润

年末余额1,648,520.62元

项 目	金 额	备 注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45,094.70	
加:本年利润(损益净利润)	639,188.45	
加: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35,762.53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8,520.62	

(二) 利润表有关项目的注释

1. 营业收入

本年发生额92,620,686.15元

(1) 主营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92,619,045.82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1)	建造合同收入	92,619,045.82	105,195,836.31	
(2)	销售收入	0.00	6,788,454.86	
	合计	92,619,045.82	111,984,291.17	

(2)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发生额1,640.33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1)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40.33	0.00	
	合计	1,640.33	0.00	

2.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80,247,068.09元

(1) 主营业务成本

本年发生额80,247,068.09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1)	工程成本	80,247,068.09	91,298,107.05	
(2)	销售成本	0.00	6,119,292.09	
	合计	80,247,068.09	97,417,399.14	



3. 税金及附加 本年发生额201,978.87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1)	环境保护税	71,315.04	78,155.68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586.57	78,152.26	
(3)	印花税	30,081.40	36,454.17	
(4)	教育费附加	23,467.28	33,493.81	
(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644.86	22,329.19	
(6)	车辆购置税	0.00	0.00	
(7)	车船税	1,591.68	391.68	
	合计	201,978.87	248,976.79	

4. 销售费用 本年发生额97,905.4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1)	运输费	96,495.41	361,234.95	
(2)	广告及宣传费用	1,410.00	0.00	
	合计	97,905.41	361,234.95	

5. 管理费用 本年发生额11,092,611.47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1)	研究费用	4,827,211.77	4,956,397.13	
(2)	职工薪酬	2,266,126.06	2,803,355.04	
(3)	服务费	1,043,604.07	997,509.73	
(4)	其他	783,596.75	261,663.07	
(5)	社会保险费	644,776.64	590,201.06	
(6)	折旧费	468,624.24	2,025,966.62	
(7)	运输费	242,650.00	0.00	
(8)	保险费	141,498.03	273,408.45	
(9)	业务招待费	110,001.38	116,079.20	
(10)	办公费	97,051.90	64,605.93	
(11)	差旅费	92,545.29	137,782.90	
(12)	租赁费	90,201.70	106,761.18	
(13)	职工福利费	59,933.18	118,977.52	
(14)	检验费	59,560.60	91,480.67	
(15)	水电费	57,585.55	14,518.20	
(16)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44,793.16	30,507.78	



(17)	汽车使用费	39,206.15	85,599.25	
(18)	咨询费顾问费	19,600.00	108,577.71	
(19)	长期待摊费用	3,280.00	0.00	
(20)	劳动保护费	415.00	101,158.00	
(21)	其他	350.00	79,955.76	
合 计		11,092,611.47	12,964,505.20	

6. 财务费用		本年发生额2,798.5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 注
(1)	手续费	18,012.55	14,170.67	
(2)	利息支出	0.00	37,500.00	
(3)	利息收入	-13,213.97	-21,006.40	
合 计		2,798.58	30,664.27	

7. 营业外收入		本年发生额227,344.58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 注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223,650.27	0.00	
(2)	政府补助	3,693.51	12,641.56	
(3)	其他	0.80	0.00	
(4)	无须支付的应付账款	0.00	51,930.53	
合 计		227,344.58	64,572.09	

8. 营业外支出		本年发生额520,815.01元		
序号	主要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 注
(1)	捐赠支出	520,815.00	335,740.00	
(2)	其他	0.01	0.00	
(3)	罚款、滞纳金	0.00	37,977.88	
(4)	违约金	0.00	12,618.00	
(5)	赞助费	0.00	3,800.00	
合 计		520,815.01	390,135.88	

9. 所得税费用 **本年发生额45,664.85元**

六、重要事项揭示

1. 或有事项和期后事项

本年不存在对报告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影响的或有事项及期后事项。

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本年没有发生关联方交易。

3. 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情况

本年主要资产转让及出售情况如下：



(1) 固定资产：本年出售一辆宝马越野车，账面原值672,127.43元，账面累计折旧638,521.06元；净值33,606.37元。该车辆受让人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股东梁键堂，出售金额290,700元。
(2) 其他：无。

4. 重大投资、融资活动

本年未发生重大投资、融资活动。

5. 其他事项说明

经查询，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皓信达公司分公司共4家，包括顺德陈村分公司、三水分公司、顺德分公司、云浮分公司，其中云浮分公司已注销。截至报告日，皓信达公司仅提供顺德陈村分公司财务数据以供审计。经查询，皓信达公司及其他公司报表均无数据。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签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签章):

何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

何珍

佛山市皓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4796246988J

(副本) (副本号:1-1)

名称 佛山市瑞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贰佰零壹万元人民币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0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晓明 主要经营场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18号一座1303室、1304室

经营范围 服务: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 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04751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佛山市瑞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晓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佛山市禅城区汾江南路 18 号一座 1303 室、1304 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60032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06]132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 年 12 月 08 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三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佛山市瑞志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瑞志信达



姓名 梁晓明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5-05-02
Date of Birth 佛山市瑞志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6042465050100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60003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六年四月三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换发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佛山市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蔡晓璇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2-05-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佛山市瑞志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45121199205042023	
Identity card No.		

瑞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406043191236

440600320008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 2023 01 30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